

证券代码：874590

证券简称：尚研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郑建明、云昌智和谢春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郑建明先生，1964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香港大学机械工程学博士。1988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，历任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学院讲师、副教授；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，任香港大学机械学院助理研究员；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3 月，任密歇根大学工学院研究院研究员；2002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，任美国通用电气全球研发中心实验室经理；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，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总裁助理兼起重机事业部副总经理、研究院副院长；2015 年 5 月至今，任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。2022 年 9 月至今兼任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郑建明先生目前担任罗克佳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688051.SH）独立董事、尚研科技独立董事。

云昌智先生，1974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北京大学涉外经济法学博士。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7 月，任贝克迈肯斯国际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；2004 年 8 月至 2004 年 12 月，任权亚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；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5 月，任联想集团法务部高级商事法律顾问；2005 年 5 月至 2015

年 7 月，历任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信息安全事务总负责人、总法律顾问、副总裁；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，任海南永旭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法务总监；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，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、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；2020 年 12 月至今，任北京正源浩科技有限公司法律顾问。2012 年 7 月至今兼任新余飞年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、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10 月兼任佳利达（海南）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监事、2022 年 12 月至今兼任北京厚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、2015 年 4 月至今兼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。云昌智先生目前担任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300761.SZ）独立董事、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300968.SZ）独立董事、尚研科技独立董事。

谢春华先生，1973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3 年 9 月至 1995 年 6 月，任江苏海门复兴中学教师；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，任沃尔玛商业咨询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助理会计；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4 月，任杜邦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；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6 月，任深圳利亚饼屋便利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11 月，任广州百佳超级市场有限公司税务经理；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，任顺丰速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深圳区副总经理；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，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7 月，任地上铁租车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；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，任联宝控股有限公司/上海丰宝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23 年 6 月至今，任睿裕投资咨询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。谢春华先生担任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300389.SZ）独立董事、深圳市晶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尚研科技独立董事。

二、 会议出席情况

2024 年度公司自设置独立董事后，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、2 次股东（大）会。独立董事郑建明、云昌智和谢春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 事姓名	应出 席董 事会	现场或通 讯表决出 席董事会	委托出 席董事 会会议	缺席董 事会会 议次数	是否存在连续三次 未亲自出席或者连 续两次未能出席也	列席股 东大会 次数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	会议 次数	会议次数	次数		不委托其他董事出 席的情况	
郑建明	5	5	0	0	否	2
云昌智	5	5	0	0	否	2
谢春华	5	5	0	0	否	2

除上述董事会外，我们作为董事会设立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相关事项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。2024年度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：

1、出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会议次数	缺会议次数
云昌智	2	2	0	0
谢春华	2	2	0	0

2、出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情况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会议次数	缺会议次数
郑建明	1	1	0	0
谢春华	1	1	0	0

3、出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会议次数	缺会议次数
郑建明	0	0	0	0
云昌智	0	0	0	0

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郑建明、云昌智和谢春华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

地了解和查验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4 年 4 月 25 日	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	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	同意
2024 年 5 月 31 日	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	（1）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； （2）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 议案	同意

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在 2024 年度履职期间内，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（大）会、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。

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2024 年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履行职责，并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（大）会，认真审阅各项议案，独立、谨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并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同时，我们深入了解公司相关事项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2025 年，我们将继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一如既往的认真、勤勉、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具建设性的建议，并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郑建明、云昌智和谢春华

2025 年 4 月 28 日